

曲江第三中学教育教学设备采购合同

甲方：西安市曲江第三中学

乙方：陕西元辉实业有限公司

一、合同内容及金额：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叁拾贰万伍仟肆佰壹拾元整；（小写：¥325410.00元）。

二、产品技术规格、数量：即交付的产品技术规格、型号、数量与响应文件所指定的，或者与本合同所指定的产品技术规格及型号相一致。

供货清单：

序号	名称	制造厂家	规格说明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教师办公计算机	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希沃华腾 DZ0826-002 7	33	台	4970	164010
2	教师工位	陕西宏兴教学设备有限公司	HX-GZ	33	套	1500	49500
3	文件柜	陕西宏兴教学设备有限公司	HX-WJG	33	个	800	26400
4	学生桌椅	陕西宏兴教学设备有限公司	HX-ZY100	190	套	450	85500

三、知识产权：即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应标货物时，不承担任何设计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。

四、交货期：合同签订后28天内完成供货、安装、调试；

质保期：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12个月。

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，将按违约终止合同。

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，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，说明原由、拖延的期限等；甲方、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通知后，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。

五、交货地点：曲江第三中学，具体按甲方通知。

六、结算方式：

1. 结算方式：由甲方负责结算，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甲方。



2. 合同款的支付:

(1) 乙方按时交付、安装调试完毕, 经甲方验收合格后,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%。

(2) 结算方式: 银行转账。

七、包装: 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, 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。乙方应承担于包装、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。

八、运输: 乙方可根据交货期、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(另有规定的除外), 承担一切运输费用。

九、技术保障: 乙方应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(包括产品合格证、装箱清单、操作手册、使用说明、检测报告、维护手册、服务指南等资料), 调试、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。

十、人员培训: 提供免费培训, 人数、地点按甲方的要求约定。

十一、质量保证

1、乙方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, 产品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, 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、规格、技术指标等要求, 并在质保期内、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、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。

2、在质保期内, 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、规格、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, 甲方应在最短时间内, 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索赔, 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。

3、保修期内, 损坏部件的修理费、往返运保费等均由乙方承担。保修期外, 只收取单程的运保费及已维修的元器件成本费,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二、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, 经甲方同意后, 可以对相应的原材料进行调整, 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。

十三、产品设计变更

成交后, 生产加工产品的设计、数量需要变更、调整时, 应办理相应的变更、调整审批手续, 并协商确定设计变更、数量调整后的产品价款计算方法和工期顺延等事宜。

十四、检验: 在交货前, 制造商应当对产品的质量、规格、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, 出具合格证并封装; 产品送达指定地点后, 乙方、甲方须在约定

